

安徽华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度，安徽华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下简称“《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规定，切实履行公司及股东赋予董事会的各项职责，认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职地开展各项工作，保证了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公司董事会现将 2024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及 2025 年的工作计划报告如下：

一、2024 年主要工作回顾

（一）经营状况分析

2024 年度，公司持续深化改革，坚持技术产品化转型。公司围绕年度经营计划及目标，有序开展各项工作，各项业务积极推进。但受宏观经济形势影响，加之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和行业格局，公司的收入和利润水平均有所下滑。2024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79 亿元，同比下降 20.3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4,173.16 万元，同比下降 743.91%；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 8.05 亿元，同比下降 4.74%。

（二）技术创新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开展自主研发项目 6 大专项课题方向中的 6 个子课题，涉及方案参数化设计开发、再生回用水膜分离及浓缩全流程处理工艺装备研发、曝气生物滤池智慧工艺开发研究、污泥干化成套处理系统技术开发与产业化示范、反硝化深床滤池核心部件及智慧化控制研发和多介质沉淀澄清技术升级研究等方面，并取得显著阶段性成果。开发曝气生物滤池自动控制运行方式，申请发明专利“一种曝气生物滤池水处理工艺自动运行控制方法”；再生回用水项目样机试验完成，形成再生回用水膜分离及浓缩全流程处理工艺装备；依托自主研发体系的

创新势能，在关键技术节点形成多层次创新成果布局，完成反硝化深床滤池核心部件滤砖的设计自产和磁混凝沉淀技术配套工艺的架构升级。自主研发项目及产学研项目的大力开展，为公司科研实力的提高、产品核心竞争力的提升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也为企业业务的发展提供了技术支持与保障。

报告期内，公司与安徽工业大学开展产学研合作省重大专项“畜禽粪污全链条资源化与高值化回用成套装备技术研发及应用”项目，进展顺利并持续推进中；公司与南京大学签订“智慧水务污水处理智能加药算法研究与开发”项目，双方将在智慧水务污水处理智能加药系统、嵌入式工业过程控制器等方面展开深入合作，共同推动科技创新与人才培养的深度融合，开启校企相互赋能、协同发展新阶段。

报告期内，公司在已有技术的优化升级方面，亦取得显著成效，获授有效专利 8 项、软件著作权 3 项、商标 5 项。新增知识产权涵盖曝气生物滤池技术、泥膜耦合技术、绿色低碳多功能材料、提质增效、技术创新等方面，为公司构筑了坚实的知识产权壁垒。

（三）布局氢能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安徽工业大学整合双方优势，开展创新融合与跨界战略合作，共同建立“水制氢与氢能合成绿色能源的绿色减碳工艺及智能化示范性装备”联合实验室，曾杰校长团队全面参与技术研究工作，开展氢能技术的研发和创新，联合实验室的建立标志着公司正式步入绿色低碳发展的新纪元。

（四）开启全球化战略新篇章

报告期末，公司积极响应国家“一带一路”倡议号召，紧抓全球化发展机遇，以高度的战略眼光与执行力，与新加坡安益有限公司合作在新加坡设立安盛生态科技私人有限公司，通过合资公司进入新兴市场。公司组建了专业的海外业务团队，对沿线多个国家和地区的市场环境、政策法规、文化习俗等展开调研，并据此制定因地制宜的市场拓展策略，为日后的全球化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五）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不断完善企业法人治理结构，提升规范运作水平。董事会严格遵守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按照证监会和深交所信息披露格式指引及其他

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披露定期报告和各类重大事件，保证信息披露的完整性、持续性和一致性，增进了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全面、及时地了解，保障了全体股东的知情权。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通过投资者电话专线、深交所互动易平台、电子邮箱、业绩说明会、接待投资者现场调研等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回应投资者关切，提高企业透明度，切实保护广大股东和债权人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推动公司持续健康、高质量发展。

二、董事会运作情况

（一）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规则》《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严格进行信息披露工作，有效维护了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

（二）董事会运作情况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对公司相关事项作出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全年共召开董事会 6 次会议，审议 36 项议案。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1	第四届董 事会第二 十次会议	2024 年 3 月 8 日	1、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选举王健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选举郑俊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 选举郑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 选举何义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5 选举连宏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6 选举金燕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选举操家顺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

			事 2.02 选举黄治权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3 选举夏永芹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审议通过《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4.01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03 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4.04 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4.05 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4.06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4.07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制度》的议案 4.08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4.09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4.10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4.11 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4.12 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的议案 4.13 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4.14 关于制定《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环保产业孵化园项目投资金额的议案》 6、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4 年 3 月 25 日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3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3 日	1、审议通过《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通过《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

			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9、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0、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2、审议通过《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13、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议案》 14、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15、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16、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4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5 日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5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28 日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马鞍山市润佑水务投资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6、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6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3 日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与安徽工业大学签署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三）董事会下属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1、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公司共召开审计委员会 7 次，审议事项共 20 项，包括：《审议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工作报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第一季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2024 年第一季度内审部门工作报告》、《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2024 年半年度内审部门工作报告》、《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2024 年第三季度内审部门工作报告》、《审议公司 2025 年内部审计工作计划》。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4 年度，公司共召开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1 次，审议事项共 2 项，包括：《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3、战略委员会

2024 年度，公司共召开战略委员会 1 次，审议事项共 1 项，包括：《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4、提名委员会

2024 年度，公司共召开提名委员会 2 次，审议事项共 4 项，包括：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规定履职，勤勉尽责，积极出席董事会会议、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会议，认真审阅相关议案资料；同时积极对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执行进行了核查，对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并提出建设性意见，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五）信息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准确的在指定报刊、网站披露相关文件，确保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六）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规范运作》及公司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建立董事会与投资者的良好沟通机制，通过法定信息披露以及股东大会、投资者交流会、业绩说明会、交易所互动易问答、咨询电话等交流方式，与投资者形成良性互动，增进了投资者对公司的熟悉与了解。

三、公司 2025 年度经营计划

2025 年，是“十四五”规划的收官之年，也是全面落实深化生态文明体制改革任务、深入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的关键一年。公司秉承“品质、和谐、多赢”的经营文化理念，积极响应国家号召，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通过“一体多翼”的集团化战略布局，发挥战略牵引作用，聚焦主业发展核心竞争力，利用品牌和资源优势，持续构建客户价值驱动的新商业生态。同时，“管家式服务”融入公司经营发展战略，为客户提供技术和产品的同时，更注重提供全生命周期无缝隙服务，既管“建”，更管“用”，真正做到为客户创造价值。

（一）夯实技术产品化，走高质量发展之路

公司技术产品化转型已初见成效，未来将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推动技术快速转化为高附加值产品，提升核心竞争力；加大原创性技术研发投入，布局高端产品赛道，打造差异化竞争优势；深化基础研究与产业应用的融合，加快形成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新质生产力。

（二）加快发展第二增长曲线

联合实验室的研发工作正在稳步推进中，将重点围绕氢能产业链关键环节：电解制氢技术、电化学氢泵氢气提纯加压技术、制加氢一体化装备及 CO₂合成与转化技术进行深入研究和开发，公司参与的“可再生能源驱动 CO₂还原制高纯液体燃料与天然产物”项目（项目编号：2024YFB4105700）已列为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并依托公司智能环保装备基地的智能制造优势，加速技术成果产业化落地，培育公司第二增长曲线。

（三）深耕智慧水务智慧化运营

公司通过深度融合物联网、数字孪生、人工智能等前沿技术，成功构建了一套覆盖“自动化控制-数据采集-实时映射-仿真模拟-智能决策”全业务体系。智慧水务体系集调用、回流、反洗、加药、曝气和决策六大智能模块于一体，为 BAF、A/O 等污水处理工艺提供服务，可广泛应用于市政污水、工业污水、村镇污水、流域治理等场景。未来，随着算法迭代与更多算法模型的接入，污水处理厂的“无人值守”与“低碳运营”愿景或将加速实现。

（四）多措并举，健全全球化营销体系

公司将持续深化区域市场战略，聚焦核心市场精耕细作，加速销售渠道下沉，推动精细化运营向终端客户全面渗透。具体举措包括：商务团队深入市场一线，精准把握客户需求，与产品经理高效协同，针对不同应用场景提供定制化解决方案，切实解决客户痛点；构建多元化代理销售体系，赋能本地合作伙伴，提升市场覆盖效率；持续推进海外品牌建设，加强渠道网络搭建，增强全球市场辐射能力。公司将进一步健全全球化营销服务体系，以期实现销售收入和利润的恢复增长。

（五）内外兼修，优化人才梯队建设

人才是公司发展的核心驱动力，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人才梯队建设，坚持外部引进与内部培养相结合。一方面着力完善内部人才培养晋升渠道，使契合公司“企业文化”和“企业价值观”的人才具有清晰明确的成长目标；另一方面，加大市场化引进力度，充分利用多种渠道引进专业技术人才，不断扩充和培养骨干队伍。通过建立科学的人力资源计划，充分调动和挖掘员工的创造潜力和积极性，确保员工队伍持续优化，为公司的可持续健康发展奠定基础。

（六）提升现金流管控水平，加大清欠力度

公司高度重视现金流状况，防范经营风险，以“严控增量、化解存量、防范风险”为核心目标，借助国家化解地方债务风险及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契机，必要时，应收账款催收小组采用法律手段加快应收款项的回款工作，增强企业抗风险能力。

（七）适时开展资本运作，加快做强做大

公司将积极发挥上市公司优势进行行业优势资源整合，适时通过收购、并购重组等方式，优化产业布局，实现横向多元业务领域拓展和纵向产业链延伸，助力公司做强做大。

（八）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提升信息披露质量

公司将严格按照新修订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继续规范信息披露工作，提升信息披露工作的整体质量，保证信息披露的及时性、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同时，公司也将继续完善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工作机制，保持与中小投资者的日常沟通与交流，通过互动易平台、投资者咨询热线、公司邮箱等多种途径，增强投资者对企业的了解。

（九）加强内控，规范运作，促进公司健康持续发展

公司将严格按照证监会和深交所关于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加强内部控制培训及制度学习。继续积极参与监管部门组织的学习培训，提高经营管理层的治理水平，逐步地有针对性地开展面向中层管理人员、普通员工的合规培训，以提高风险防范意识，强化合规经营意识确保内部控制制度得到有效执行，切实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安徽华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